

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组织及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讨论决定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二）以《江西省赋予经济发达镇部分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指导目录》为指导，承办市政府部门（含派驻机构）下放的 159 项社会经济管理权限及镇公共服务事项，动态管理服务事项清单，制定和优化服务事项流程，及时衔接上级下放、取消事项。

（三）开展建设规划、村容镇貌、农林水管理、卫生健康、劳动保障、文化旅游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建立综合执法机制。

（四）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行业发展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等工作，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现代化和公共资源均衡化；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加强农田水利、道路交通、环境卫生、绿化亮化等公共设施建设管理，改善村镇居住环境；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

（六）负责文化教育、科技体育、民生保障、医疗健康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七）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八）抓好党建群团、民主法制、精神文明、新闻宣传等工作；推进党务公开、政务公开，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落实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任免、奖惩等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所属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

编制人数小计9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36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事业编制人数61人。实有人数64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63人，行政在职人数3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33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2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总额为 9736.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3.21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79.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0.4 万元;其他收入 8356.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7.1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总额为 9736.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3.21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20.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25.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9 万元;项目支出 9016.0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29 万元、资本性支出 163.45 万元,其他支出 8049.7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4.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 万元;卫生健康支 8.9 万元;农林水支出 360.02 万元;其他支出 8049.3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625.26 万元;商品

和服务支出 803.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9 万元；资本性支出 163.45 万元；其他支出 8049.71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379.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0.4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7.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9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60.0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20.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25.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9 万元；项目支出 659.7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75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 659.7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25 万元，增长 2.05%，主要原因为：行政运转正常增加。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总额 163.45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163.45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1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9736.22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十）重点项目：2023 年杨村镇村级转移支付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用于杨村镇 16 个村（社区）村干部工资与绩效

(2)立项依据：龙财字[2022]16 号《关于编制 2023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部门 2023—2025 年三年滚动规划的通知》

(3)实施主体：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

(4)实施方案：由财经办按月造表与财政部门核对，核对无误后由杨村镇送银行代发

(5)实施周期：2023 年度

(6)本年度预算安排：341.22 万元。

(7)绩效目标：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民等社会力量参与村自治，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保障村干部生活。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龙南市杨村镇人民政府"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4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

公务接待费34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